

附件二

(工會名稱)

○年度勞動部補助企(產)業工會及受僱勞工所屬工會辦理就業權益教育訓練經費預算表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目	預算數	備註	預算分析		
			機關別	補助比例(%)	補助金額
講師鐘點費					
住宿費			機關別	補助比例(%)	補助金額
交通費 (僅限租賃車輛)					
場地租金			勞動部補助		
場地佈置費			○○機關 補助		
講義印製費			工會自籌		
餐費			合計		
講師交通費			註： 1. 工會辦理同一教育訓練向二個以上機關提出申請補助者，應列明全部經費內容與向各機關申請補助者之金額。 2. 工會得參考「勞動部一般常用經費編列標準及結報應行注意事項」編列費用額度。		
講師住宿費					
茶點費					
保險費					
郵電費					
雜支費					
合計					

承辦人

主辦會計

秘書長

理事長

(或總幹事)

勞動部

承辦人

科長

單位主管